

揭阳市妇幼保健住院综合大楼9至16层及 门诊综合楼装修和消防调整项目

募投报告



实施单位盖章：揭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盖章：揭阳市卫生健康局



市（县、区）财政局盖章：揭阳市财政局

2022年8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
(一) 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 1 -
(二) 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 1 -
(三) 项目情况	- 2 -
(四) 项目立项情况或实施依据	- 3 -
(五) 责任主体	- 4 -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5 -
(一) 重要性分析	- 5 -
(二) 经济效益分析	- 6 -
(三) 社会效益分析	- 7 -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 7 -
(一) 投资估算	- 7 -
(二) 筹措方案	- 10 -
(三) 项目实施安排	- 11 -
(四) 债券资金用途	- 12 -
四、项目收益和融资平衡情况	- 12 -
(一) 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 12 -
(二) 项目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 15 -
(三) 总体评价	- 21 -
五、专项债券管理	- 21 -
(一) 债券资金概况	- 21 -
(二) 债券资金管理	- 22 -
(三) 职责分工	- 22 -
六、项目风险控制	- 23 -
(一) 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 23 -
(二) 还款保障措施	- 24 -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 24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根据揭阳市 2019-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统计以及财政经济收入状况，2019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101.77 亿元，一般预算收入 73.02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65.61 亿元；2020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102.14 亿元，一般预算收入 73.9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81.86 亿元；2021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265.43 亿元，一般预算收入 79.31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86.25 亿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一 近三年揭阳市财政经济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地区生产总值	2101.77	2102.14	2265.43
一般预算收入	73.02	73.97	79.31
政府性基金	65.61	81.86	86.25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	57.98	69.81	71.21
政府性基金支出	104.72	104.37	108.72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支出	36.03	36.67	52.24

(二) 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人民健康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富强的重要标志，党的十八大以来，按照党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针对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揭阳市系统谋划、全面推进全市卫生健康事业改革发展，坚持以“建高地、强基层、保健康”为主线，以提升健康服务质量为主题，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部署实施加

强基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高水平医院建设和构建国际一流的医学中心等工作，卫生健康事业取得较好成效，健康揭阳建设有序推进。揭阳市委、市政府关于《揭阳市医疗卫生强基创优行动计划》（揭府办[2016]50号）提出要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建设卫生强省（市）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保障人民健康为中心，按照“完善体系、优化格局、补齐短板、均衡发展”的思路，进一步加大投入，深化医改，强化责任，着力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医疗卫生重心下移、资源下沉。《健康揭阳行动（2020—2030年）》（揭健推委[2020]1号）提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努力打造医疗高地，以“共建共享、全民健康”为战略主体，全方位、全周期保障城乡人民群众健康，进一步改善健康公平，全力建设健康揭阳、卫生强市，建设宜居宜业宜游活力古城、滨海新城，努力打造沿海经济带上的产业强市。

（三）项目情况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揭阳市妇幼保健住院综合大楼9至16层及门诊综合楼装修和消防调整项目；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为8,970.32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7,073.31万元，设备及工具购置费363.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834.70万元，预备费661.71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项目位于揭阳市榕城区东山新河路原揭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内。项目南侧为建阳路，东侧为新河路，对外交通条件较好。

2、建设期限

项目建设期：2021 年 11 月至 2024 年 5 月,共 30 个月。

3、建设规模及技术标准

根据《关于编报 2016 年卫生计生建设项目第二批中央投资计划建议方案的通知》,揭阳市妇幼保健住院综合大楼 9 至 16 层及门诊综合楼装修和消防调整项目,装修建筑面积共 25032.5 平方米,包括楼内用房装修装饰、给排水、强电、弱电、暖通、消防系统、静态标识、相关辅助设施及门诊综合楼外墙装修等工程。

本项目按《妇幼健康服务机构建设标准》(建标 189—2017)、《妇幼保健院、所建设标准》及《广东省妇幼保健机构等级评审标准（三级妇幼保健院）》建设,对住院综合大楼 9 至 16 层以及门诊综合楼进行装修及消防工程调整,设置住院部、医疗辅助科室及保障系统等用房建筑面积 19953.34 平方米;为使新旧楼连接贯通,建设连廊;同时改善医院交通路线;旧门诊楼进行升级改造,其建筑面积约为 5079.16 平方米,主要是外墙翻新及内部区域功能重新设置并装修。

（四）项目立项情况或实施依据

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揭阳市妇幼保健住院综合大楼 9 至 16 层及门诊综合楼装修和消防调整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揭发改投审[2021]7号),同意项目审批、建设。

(五) 责任主体

1、**项目实施单位**：揭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为揭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原名“揭阳市妇幼保健院”)在揭阳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520035476186XN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法定代表人：刘建志。揭阳市妇幼保健院于2015年与揭阳市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中心正式合并,更名为揭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经费来源：公益二类(财政补助一类编制20名,财政补助二类编制56名)。开办资金：1,757.00万元。举办单位：揭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现改名为揭阳市卫生健康局)。住所：揭阳市榕城区新河路西建阳路北。

揭阳市妇幼保健院是揭阳市一所集医疗、保健、教学和科研于一体的政府办市级专科医院和揭阳市妇幼保健业务技术指导中心,承担辖区内妇幼保健、妇女儿童常见病防治、助产技术服务、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妇幼保健计划生育信息管理、服务质量监测等工作,对下级服务机构进行技术指导与培训,接受下级转诊。医院科室设置齐全,设有四个住院病区和一个门诊部。住院病区分为妇产科、普外科、乳腺外科、儿科和新生儿科；门诊设妇产科、内儿科、乳腺科、不孕不育科、性病科、激光理疗科、康复科、亲子乐园、中医科、妇女保健科、青春期保健科、更年期保健科、儿童保健科、婚前保健科、放射科、检验科、功能检查科和急诊注射室、人流室等20多个临床、医技科室。同

时设置乳腺肿瘤防治中心、婴儿游泳中心、早教中心、妇女心理诊疗中心、儿童心理诊疗中心、儿童个体智能发育测评中心、新生儿疾病筛查中心、营养学治疗中心、儿童医疗保健中心儿童健康管理中心、游戏治疗中心、语言音乐治疗申心、妇女腔镜治疗中心传统康复治疗中心、医学运动学治中心、孕妇氧疗中心产后康复治方中心、孕产妇瑜伽中心等专业服务中心 18 个。医院整体布局合理、设备配套完善、专业特色突出、诊厅明亮宽敞,病房温馨舒适、环境整洁优美。

2、项目主管单位：揭阳市卫生健康局；

3、项目资产权属：本项目建设形成资产为揭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固定资产，权属归揭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具体归属责任主体为揭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重要性分析

1、项目建设是揭阳市实施卫生强市战略、推进健康揭阳建设的需要。

本项目的建设是贯彻实施《揭阳市医疗卫生强基创优行动计划》关于大力推进揭阳市医疗卫生重点项目规划建设方案的要求，有利于填平补齐揭阳市医疗卫生机构硬件和软件上的差距,加快提升揭阳市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全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加快推进全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层次多样化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2、项目建设是落实国家进一步优化生育政策、完善城市配套资源的需要。

国家出台重大政策举措，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进一步优化生育政策，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对医疗机构尤其是妇幼保健机构的服务能力提出新要求，带来新挑战。本项目建设有利于解决妇幼健康服务资源总体不足和结构性短缺的供需矛盾，完善妇幼保健配套设施，满足广大市民的需求，真正解决群众的生育后顾之忧，为三孩生育政策的贯彻实施保驾护航。

3、项目建设是揭阳市发展医疗卫生事业、完善医疗服务体系的需要。

围绕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全力打造高水平的区域妇幼保健医疗中心为目标，进一步加快妇产科、儿科等专科建设，其中妇产中心、儿童健康中心将致力于打造适合妇女儿童身心发展的健康管理新平台，为揭阳广大妇女儿童提供一站式、全周期的综合健康管理服务，全面呵护妇女儿童健康，为推进揭阳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持续发力。

（二）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属于卫生公益性事业性质，主要考虑国民经济发展及社会发展及群众防病治病的需求。项目建成后，提升综合管理能力和疑难复杂危重病例救治能力至粤东领先水平，更好地支持揭阳市妇女儿童医疗事业快速发展。以现有的医疗市场的发展估算，项目建成后，可维持正常运营，实现财务可持续性。

（三）社会效益分析

揭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揭阳市妇幼保健院）是揭阳市妇幼医疗保健基地之一，长期承担揭阳市广大妇女儿童的医疗保健任务。目前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的医疗条件尚无法满足广大妇女儿童医疗保健对象的需求，建设规模、功能设置尚有欠缺。本项目的建设，能够合理、充分利用土地资源，将使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妇幼保健医疗体系更加完善和全面。根据揭阳市卫生健康局《关于揭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床位规划的批复》（揭市卫函[2016]273号），项目建成后，医院病床数增至300张。就医环境和服务质量将得到进一步提高，医技人员业务培训工作也将得到继续和加强，极大的改善揭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医疗条件和服务水平，同时充分发挥其做为市级妇幼保健综合医院的指导和辐射作用，推进揭阳市妇幼保健医疗服务体系建设步伐，为妇女儿童营造“家庭”的舒适环境，创造一个拥有优美环境的现代化的妇女儿童医院，以便于更好地服务妇幼医疗保健对象，既有显著的社会效益。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一）投资估算

1、编制范围

本项目投资估算编制范围包括揭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土建工程、给排水、供电、通风空调等安装工程，以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备费用。

2、编制依据

根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粤建市〔2019〕6号）、《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建设工程工程量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办法（2014）》、揭阳市近期工程造价信息及材料价格、国家和地方发布的有关工程建设其它费计费标准及要求、国内部分同类型项目投资情况、有关设备的市场询价。

3、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为8,970.32万元，其中：建筑及安装工程费用7,073.31万元，设备及工具购置费363.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834.70万元，预备费661.71万元。

表二 项目投资估算表（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项目及费用名称	建筑面积(m ²)	估算价值(万元)	单方造价(元/m ²)	备注
一	土建工程		4247.36		
1	新住院综合大楼9-16层		3214.14		
1.1	建筑工程	19953.34	3188.54	1598.00	
1.5	连廊	320.00	25.60	800.00	
2	门诊综合楼		1033.22		
2.1	建筑物拆除工程及清理工程	9586.40	191.73	200.00	立方米
2.2	室内装修工程	5079.16	497.76	980.00	
2.3	外墙装修工程	5100.00	229.50	450.00	
2.4	室外绿化	2814.00	56.28	200.00	
2.5	道路	1421.00	35.53	250.00	
2.6	场平及配套		22.42		
二	安装工程		2825.95		

序号	工程项目及费用名称	建筑面积(m ²)	估算价值(万元)	单方造价(元/m ²)	备注
1	给排水工程	25032.50	325.42	130.00	含热水、中水
2	变配电照明防雷工程	25032.50	362.97	145.00	
3	弱电工程	25032.50	300.39	120.00	
4	消防工程	25032.50	325.42	130.00	
5	通风空调工程	25032.50	450.59	180.00	
6	医疗气体系统管网		280.11		
7	净化工程		130.00		
8	污水处理		150.09		
9	智能化系统	25032.50	463.10	185.00	
10	室外水电及管网	1286.00	12.86	100.00	
11	雨水处理		25.00		
三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合计	25032.50	7073.31	(一+二)	
四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363.40		医疗标示、家具、办公设备等其他设备
五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34.70		
1	项目评价		29.81		
1.1	环境影响评价	25032.50	2.41		关于规范环境影响咨询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计价格[2002]125号
1.2	防雷检测费		27.40		
2	前期咨询		346.80		
2.1	前期工作咨询费		28.00		计价格[1999]1283号
2.2	工程设计费		265.67		计价格[2002]10号
2.3	工程勘察费				按设计费的30%计取
2.4	施工图预算编制		26.57		建标[2007]164号
2.5	施工图技术审查费		26.56		计价格[2002]10号
3	建设管理费用		458.09		
3.1	代建管理费		124.00		财建[2016]504号
3.2	工程招标代理服务费		23.38		广东省物价局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价[2002]386号
3.3	工程造价咨询费		22.40		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
3.4	工程预决算审核费		22.40		[2011]742号文

序号	工程项目及费用名称	建筑面积(m ²)	估算价值(万元)	单方造价(元/m ²)	备注
3.5	工程监理费		149.22		根据发改委[2007]670号文 相关费率计取
3.6	竣工图编制费		21.25		建标[2007]164号
3.7	工程保险费		20.87		建安费0.3%
3.8	白蚁防治费		5.00		粤价[2002]370号
3.9	工程检验监测费		69.57		按建筑工程费用的1%估算
六	预备费		661.71		
	基本预备费	0.05	413.57		
	涨价预备费	0.03	248.14		
七	建设期贷款利息	0.02	37.20		
八	建设项目总投资		8970.32		四+五+六+七+八

(二) 筹措方案

本项目总投资 8970.32 万元,计划资金来源为申请使用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上级财政拨款和单位自筹。2022 年 3 月已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5000 万元,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粤财债(2022)34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新增债券资金用途事项的批复》,2022 年 5 月 25 日调剂转出 4600 万元供市妇幼保健院住院综合大楼建设项目使用,结存债券资金 400 万元。本次申请发行专项债券 1,000.00 万元, 其中: 从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 (十五期) 揭阳技师学院配套工程建设项目已安排债券资金中调整 600 万元, 债券期限 20 年, 每半年付息一次, 融资年利率 3.32%, 债券到期一次还本; 从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 (十六期) 揭阳市妇幼保健住院综合大楼已安排债券资金中调整 400 万元, 债券期限 30 年, 每半年付息一次, 融资年利率 3.49%, 债券到期一次还本。

表三 项目资金筹措情况（单位：万元）

年 度	项 目 投 资	已到 市场化融 资资 金	非融资资金						地方 政府专项 债券融 资	
			已到 市场化融 资资 金	单 位自 有资 金	其中：已 到 市场化融 资资 金	财 政 性 资 金	其中：已 到 市场化融 资资 金	其 他	本 次发 行金 额	以 前发 行金 额
合 计	8970.32	400.00			7570.32				1000.00	400.00
2022 年 3 月	400.00	400.00								400.00
2022 年 8 月	8570.32				7570.32				1000.00	

（三）项目实施安排

本项目的建设应在总体规划的指导下,合理安排建设进度,保证本期工程的顺利完成,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30 个月。即 2021 年 11 月开工至 2024 年 5 月竣工。主要工程的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1、2021 年 11 月 1 日-2022 年 2 月 28 日完成前期工作,包括可研、节能、稳评、环评等的编制工作及报批工作; 完成总体规划及施工设计,落实项目建设资金。目前,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经揭阳市发展改革局(揭发改投审〔2021〕7 号)审批通过; 环评工作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经揭阳市环境保护局(揭市环审〔2016〕64 号)审批通过; 项目用地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揭府国用〔2016〕第 82 号)。

2、2022 年 3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完成土建工程、安装工程、消防工程、空调工程、电梯工程等。

3、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5月31日完成室外配套工程、景观工程、室内二次装修工程以及工程竣工验收等。

(四) 债券资金用途

本次专项债券将用于支付立项批复所同意的项目工程款，即：住院综合大楼9至16层及门诊综合楼装修和消防调整项目，主要包括楼内用房装修装饰、给排水、强电、弱电、暖通、消防系统、静态标识、相关辅助设施及门诊综合楼外墙装修等工程。

表四 专项债券资金用途(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工程	资金需求	备注
一	新住院综合大楼9-16层装修和消防调整		
1	土建施工进度款	1000.00	
	合 计	1000.00	

四、项目收益和融资平衡情况

(一) 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项目收入测算

收费政策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中发[2020]5号)，《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建立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的指导意见》(粤医保规[2020]1号)，《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公布<广东省基本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目录(2021年版)>和<广东省市场调节价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目录(2021年版)>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医保发[2021]20号)，揭阳市医疗保障局、揭阳市卫生健康局、揭阳市财政局《揭阳市

公立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调整制定方案》（揭市医保规[2021]4号）。

测算数据来源：揭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现有床位100个，根据医院财务报表得出，2017年医疗收入5,320.53万元；2018年医疗收入5,453.00万元；2019年医疗收入6,166.65万元；2020年医疗收入5,867.71万元；2021年医疗收入6,175.15万元。基于揭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提供的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实施方案及管理者的运营经验、历史数据分析，医院每床日收入1000-1200元，本次测算按1000元计算，每门诊收入180-220元，本次测算按200元计算。以医院2021年医疗收入为测算基数，2021年实现各项医疗收入为6175.15万元，其中：住院医疗收入4982.38万元，门诊及其他医疗收入1192.77万元，全年诊疗人次153903人。

收入测算结果：项目建设完成后能够为医院新增床位300个，按医院2021年住院收入（取整5000万元计算）增长0.8倍测算，预测项目建成后，第一年可增加住院收入4000万元，门诊人数增加20000人次，全年增加医疗收入200万元，合计预测项目建成后第一年医疗收入合计4200万元。

表五 项目收入测算表（单位：万元）

	住院收入		门诊及其他收入	合计
	新增床位数（张）	年增加收入		
项目建成后测算第一年 增加医疗收入	300.00	4000.00	200.00	4200.00

2、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项目成本依据：项目建成后，影响本次债券还本付息的为项目

运营成本。包括：人员支出，药品费、卫生材料费、折旧、水费、电费、保洁费、培训费、设备及房屋维护费等各项医疗成本（本单位属于公立医院，免交税费），本项目成本测算依据为揭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历年医疗成本经验数值，取医院近三年成本数值进行分析，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六 项目成本测算表（单位：万元）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医疗收入	医疗成本	医疗成本率	医疗收入	医疗成本	医疗成本率	医疗收入	医疗成本	医疗成本率
6172.5	4882.45	79.10%	5867.72	4982.38	84.91%	6175.15	5082.15	82.30%

项目成本测算结果：按照谨慎性原则，以 2020 年医疗成本率 84.91% 为参考依据，取整按 85% 为本项目成本预测率，对其未来项目经营的成本费用进行测算(医疗业务成本已扣除财政基本补助覆盖的部分)。项目建成后第一年医疗收入 4200 万元，医疗成本按 85% 测算，得出第一年对应的医疗成本为 3570 万元。

3、项目损益情况

揭阳市 2017-2021 年全市生产总值（GDP）增长率分别为：5.0%、5.3%、3.0%、0.0%、7.8%。取近五年 GDP 增长率的平均值 4.22%，预测项目在发债存续期 30 年内实现综合收益情况。

项目建设期不计收入，预测发行债券存续期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建设完成后能够为医院新增床位 300 个，综合考虑人口增长、医院业务拓展、项目建设完成和医院其他医疗资源条件等各方案对医院业务收入的影响，按照谨慎性原则，假设按医院 2021 年住院收入（取整 5000 万元计算）0.8 倍测算，预测项目建成后，

第一年可增加住院收入 4000 万元,门诊人数增加 30000 人次,全年增加门诊收入 200 万元,预测项目建成后第一年医疗收入合计 4200 万元,债券存续期实现收益情况如下:

表七 项目收益测算表 (单位: 万元)

年份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第七年	第八年	第九年	第十年	合计
门诊、住院收入	4200	4377.24	4561.96	4754.47	4955.11	5164.22	5382.15	5609.28	5845.99	6092.69	50943.10
医疗成本费用	3570	3720.65	3877.67	4041.30	4211.85	4389.59	4574.83	4767.88	4969.09	5178.78	43301.64
结余留存	630	656.59	684.29	713.17	743.27	774.63	807.32	841.39	876.90	913.90	7641.47
年份	第十一年	第十二年	第十三年	第十四年	第十五年	第十六年	第十七年	第十八年	第十九年	第二十年	合计
门诊、住院收入	6349.80	6617.76	6897.03	7188.08	7491.42	7807.56	8137.04	8480.42	8838.30	9211.27	127961.79
医疗成本费用	5397.33	5625.10	5862.48	6109.87	6367.71	6636.43	6916.48	7208.36	7512.55	7829.58	108767.52
结余留存	952.47	992.66	1034.55	1078.21	1123.71	1171.13	1220.56	1272.06	1325.74	1381.69	19194.27
年份	第二十一年	第二十二年	第二十三年	第二十四年	第二十五年	第二十六年	第二十七年	第二十八年	第二十九年	三十年	合计
门诊、住院收入	9599.99	10005.11	10427.32	10867.36	11325.96	11803.91	12302.04	12821.18	13362.24	13926.12	244403.02
医疗成本费用	8159.99	8504.34	8863.22	9237.25	9627.06	10033.33	10456.73	10898.01	11357.90	11837.21	207742.57
结余留存	1440.00	1500.77	1564.10	1630.10	1698.89	1770.59	1845.31	1923.18	2004.34	2088.92	36660.45

(二) 项目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1、本期发行债券融资成本

本次申请发行专项债券 1,000.00 万元。其中,从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五期)揭阳技师学院配套工程建设项目已安排债券资金中调整 600 万元,债券期限 20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融资年利率 3.32%,债券到期一次还本;从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六期)揭阳市妇幼保健住院综合大楼已安排债券资金中调整 400 万元,债券期限 30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融资年利率 3.49%,债券到期一次还本。发行债券融资成本情况如

下：

表八 从 2022 年第十五期发行债券调整安排资金本息（单位：万元）

年 度	期初 本金金额	本期 新增	本期 偿还本金	期末 本金金额	融资 利率	应付 利息	当年应付 本息合计
第一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二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三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四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五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六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七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八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九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十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十一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十二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十三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十四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十五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十六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十七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十八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十九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19.92
第二十年	600.00			600.00	3.32%	19.92	619.92
合 计		600.00	600.00			398.40	998.40

表九 从 2022 年第十六期发行债券调整安排资金本息（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 本金金额	本期 新增	本期 偿还本金	期末 本金金额	融资 利率	应付 利息	当年应付 本息合计
第一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二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年度	期初 本金金额	本期 新增	本期 偿还本金	期末 本金金额	融资 利率	应付 利息	当年应付 本息合计
第三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四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五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六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七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八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九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十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十一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十二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十三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十四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十五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十六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十七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十八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十九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二十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二十一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二十二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二十三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二十四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二十五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二十六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二十七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二十八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二十九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13.96
第三十年	400.00		400.00		3.49%	13.96	413.96
合计		400.00	400.00			418.80	818.80

2、前期发行债券本息

2022 年 3 月已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5000 万元，经批准调

剂转出 4600 万元, 结存债券资金 400 万元, 债券本息情况如下:

表十 2022 年 3 月已发行债券本息 (单位: 万元)

年度	期初 本金金额	本期 新增	本期 偿还本金	期末 本金金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 息合计
第一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二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三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四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五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六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七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八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九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十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十一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十二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十三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十四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十五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十六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十七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十八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十九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二十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二十一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二十二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二十三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二十四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二十五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二十六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二十七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二十八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二十九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第三十年	400.00		400.00		4.20%	16.80	16.80
合计	400.00		400.00			504.00	904.00

3、本期及前期发行债券本息合计

2022年3月已发行专项债券400.00万元，本息合计904.00万元；本期发行债券本金1000万元，其中：从2022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五期）调整安排债券本金600.00万元，本息合计998.40万元；从2022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六期）调整安排债券本金400万元，本息合计818.80万元。

本期及前期发行专项债券本息合计2721.20万元。

4、项目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基于上述融资计划及相关假设，本项目预计在债券存续期能够实现收益合计36,660.45万元，债券融资本息合计2,721.20万元，本息覆盖倍数为13.47，可以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的平衡。

表十一 融资收益平衡表（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1) 项目专项收入	244,403.02
(2) 专项成本项目	207,742.57
(3) 项目产生的收益(3)=(1)-(2)	36,660.45
(4) 本次发行专项债融资本金	1000.00
(5) 本次发行专项债本息合计	1817.20
(6) 本息覆盖倍数=(3)/(5)	20.17
(7) 前期已发行专项债本金	400.00
(8) 累计专项债融资本金合计=(4)+(7)	1400.00
(9) 累计专项债融资本息合计	2721.20
(10) 本息覆盖倍数=(3)/(9)	13.47

5、专项债券存续期现金流

表十二 专项债券存续期现金流量表 (单位: 万元)

年份	发行债券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第七年
运营期 现金流入	1400.00	4200	4377.24	4561.96	4754.47	4955.11	5164.22	5382.15
运营期 现金流出		3570	3720.65	3877.67	4041.30	4211.85	4389.59	4574.83
债券 还本付息		50.68	50.68	50.68	50.68	50.68	50.68	50.68
当年现金 净流量		579.32	605.91	633.61	662.49	692.59	723.95	756.64
累存现金 净流量		579.32	1185.23	1818.84	2481.33	3173.92	3897.87	4654.51
年份	第八年	第九年	第十年	第十一年	第十二年	第十三年	第十四年	第十五年
运营期 现金流入	5609.28	5845.99	6092.69	6349.80	6617.76	6897.03	7188.08	7491.42
运营期 现金流出	4767.88	4969.09	5178.78	5397.33	5625.10	5862.48	6109.87	6367.71
债券 还本付息	50.68	50.68	50.68	50.68	50.68	50.68	50.68	50.68
当年现金 净流量	790.71	826.22	863.22	901.79	941.98	983.87	1027.53	1073.03
累存现金 净流量	5445.22	6271.44	7134.67	8036.46	8978.44	9962.31	10989.85	12062.88
年份	第十六年	第十七年	第十八年	第十九年	第二十年	第二十一年	第二十二年	第二十三年
运营期 现金流入	7807.56	8137.04	8480.42	8838.30	9211.27	9599.99	10005.11	10427.32
运营期 现金流出	6636.43	6916.48	7208.36	7512.55	7829.58	8159.99	8504.34	8863.22
债券 还本付息	50.68	50.68	50.68	50.68	650.68	30.76	30.76	30.76
当年现金 净流量	1120.45	1169.88	1221.38	1275.06	731.01	1409.24	1470.01	1533.34
累存现金 净流量	13183.33	14353.21	15574.59	16849.66	17580.67	18989.91	20459.91	21993.25
年份	第二十四年	第二十五年	第二十六年	第二十七年	第二十八年	第二十九年	三十年	
运营期 现金流入	10867.36	11325.96	11803.91	12302.04	12821.18	13362.24	13926.12	
运营期 现金流出	9237.25	9627.06	10033.33	10456.73	10898.01	11357.90	11837.21	
债券 还本付息	30.76	30.76	30.76	30.76	30.76	30.76	830.76	
当年现金 净流量	1599.34	1668.13	1739.83	1814.55	1892.42	1973.58	1258.16	
累存现金 净流量	23592.59	25260.73	27000.55	28815.10	30707.52	32681.09	33939.25	

(三) 总体评价

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未来的收益及现金流进行预测，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在诸多不确定性因素中，预期项目收益的变动对本项目的影响最为重要。本着保守性原则，下面对预期项目收益情况向下波动（下浮 20% 和 50%）进行敏感性分析。

项目自身收益的 80%、50% 作为项目收益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计算如下表：

表十三 项目收益敏感性分析表（单位：万元）

项 目	预期项目收益变动		
	预期项目收益 100%	预期项目收益 80%	预期项目收益 50%
预期收益	36,660.45	29,328.36	18,330.23
债券本息	2721.20		
本息覆盖倍数	13.47	10.78	6.74

综上所述，项目收益可以覆盖融资成本，债务本息偿还保障倍数大于 1.2 本地区经济及财政收支增长稳健，项目预期在发行债券的存续期内的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如项目假设条件发生变化，本项目发行的专项债券仍可以由政府调整项目资本金比例保障还本付息，不能偿还债券本息的风险较低。

五、专项债券管理

(一) 债券资金概况

本次申请发行专项债券 1,000.00 万元，其中：从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五期）揭阳技师学院配套工程建设项目已

安排债券资金中调整安排债券本金 600 万元，债券期限 20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融资年利率 3.32%，债券到期一次还本；从 2022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六期）揭阳市妇幼保健住院综合大楼已安排债券资金中调整安排债券本金 400 万元，债券期限 30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融资年利率 3.49%，债券到期一次还本。

（二）债券资金管理

专项债券资金核算和账户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管理，其中组合使用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的，应实行分账管理。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取得的收入纳入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应按照项目对应的专项债券余额专门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和利息。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根据项目专项债券余额和期限合理预计还本付息资金并列入年度预算安排。项目单位按照还本付息计划和预算编制安排及时将还本付息资金缴交财政，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实现与还本付息周期错配时的流动性管理。

（三）职责分工

揭阳市财政局负责按照专项债务管理规定，审核确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相关管理办法，组织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工作。负责组织项目对应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组织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会同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管理。

揭阳市卫生健康局负责组织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督促指导项目单位做好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和信息披露有关工作。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和还本付息进行监督，

指导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建设、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合理评估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组织风险应对工作。负责编制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年度预算，组织督促项目单位及时缴交还本付息资金，确保债券还本付息不出任何风险。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应当认真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维护责任，保障项目如期实施，确保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及时组织项目单位将项目形成的资产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揭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负责按照债券发行组织统一安排，研究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时提供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和信息披露有关项目信息工作。负责项目建设、运营管理，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使用进度。负责分析预测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提出应对措施。负责落实债券还本付息资金来源，按时足额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专项收入。及时将项目形成的资产按照约定的产权归属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六、项目风险控制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可能存在潜在的工程实施风险、组织及管理风险、财务及融资风险、收益实现规模与预期存在差异的风险、收益专项用于偿债的操作风险、利率波动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采取控制措施如下：

1、落实施工规划明确施工责任，确保工程进度按计划如期实施，强化质量管理，严格按照规范和条例招投标、施工、监理和质

量检查,杜绝质量问题影响工程进度。

2、充分考虑项目建设的特点,对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进行周密的安排,保证按期完工,充分落实建设所需资金,定期对估算投资进行审核验证,如发现对估算投资产生影响的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解决。

3、加强资金管理,对债券资金流向做全流程监督,确保债券资金用于项目建设,项目收益及时足额缴入国库并用于偿债本息。

(二) 还款保障措施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及时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单位应及时公开以下信息:

- 1、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 2、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等;
- 3、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项目收益及对应形成的资产情况;
- 4、其他按规定需要公开信息。